

仿指南录（明）范康生撰

明中书舍人安福范康生切轩氏着

丙戌十月初四日，忠诚府陷，余临城被执。

先是，三月二十四吉郡失守；余与督师万公元吉、都宪陈公赓、兵曹王公其宏并议列栅张家渡，且守且战。诸军既已奔溃，风鹤皆惊，纷纷扬帆不能止；乃疾趋皂口为守险计，诸军奔溃如故。陈公收合滇兵先至虔，独余与万公、王公及永丰旧令林公逢春四人停舟皂口。自二十八日至四月初六日，皆以扁舟上下一十里内，相地形、设守具，而兵将寥寥。滇帅赵、胡皆从龙泉入虔，粤帅童以振阵没；陈课则称病先上，复为平粤伯丁公魁楚所杀，以其倡逃也。闽帅周之蕃、吴、玉、吴简章及粤帅王基昌俱孑然一身，不能自集旧旅；惟安远汪起龙有兵三百。虔中闻变，不亟发援兵。时冏卿李公陈玉、杨公仁愿、兵垣杨公文荐、兵曹万公六吉、周公远、待诏刘公季矿皆在虔，力请诸督师相国苏公观生及江抚刘公广允；二公相顾迟延，止发赣城新威营兵二百至皂口，万公遣监纪程亮督之，下守绵津滩。楚帅曹志建发兵二千来诣，仅一宿，噪归。至初六日巳刻，而北军至；新威营先溃，汪兵继之。万公计无所出，临河徘徊；余力持以为张、许必守睢阳，此非吾辈死所也。——乃又挽舟溯流，以初八日抵虔。虔人仓皇四窜，万兵曹——即督师亲弟也，先挈家去；且命督师二妾皆出署，民情益汹汹。然督师未之知，亦无敢告者；余乃直白督师。督师忿甚，即取剑欲手刃护家属出城诸弁，并欲杀二妾以殉，二妾闻之惧而入署；虔人乃大定，颇有士民共商固守者。至十一日，杨兵垣自请任守城事，指画形势，以为虔必可守；士民益踊跃听命。时粤中有新锐五千人在南雄，又以饷匱大哗；万公欲促之来援，命余往。十二日午刻，余持檄兼程；四日即抵南雄，向旧虔督李公永茂及总戎周仕凤为秦庭之哭。李公义激慷慨，捐囊中五百金犒师；遂以十八日谕岭来援，率师者副将吴之蕃、游击张国祚也。时陈都宪已在南康，余便道晤之，亦恳其收拾滇兵复援。——而北军遂以十四日至虔，虔人闭门固守；苏相国率所部退守南康。北军方张，滇、粤诸兵先后至南康者以数万计，皆未敢即下。至四月杪，督师相国杨公廷麟自雩都力促新抚阎总及张安各营兵四万余至虔；刘抚军初委城去，亦自宁都募二千人来；俱以五月初一、初三先后溃散，未尝对仗而遽为北军所冲。抚军被执，所失士马、器械无算。甚矣！此辈徒事骄悍而实怯弱，能为寇而不能为兵也。此后，援兵益裹足不前。苏、陈二公及王兵曹多方鼓舞，至六月望后，吴、张二营乃奋勇前驱，兴北军相遇于李家山九牛之间，数合皆捷。北军以为援兵必踵至，遂即刻返虔，且撤城下之围，退屯水西；而吴、张又以为必卷土重来，亦退守南康。时虔中士民死守已两阅月，且守且战；奉诏旌异，改郡名「忠诚府」。杨兵垣籍民兵五百

人专守西门，当北军之冲，尤多奇捷；奉手敕褒嘉，历升太常卿，加行在都宪。至六月二十四，汪起龙乃率师至虔，滇帅赵印选、胡一青亦率师三千余来会；旧署虔郡南安别驾刘清名初以弃城遁去，亦引兵三百余自赎；苏相国部下各营，亦遣三千余人来；陈、童二营，各收余烬近二千人；杨相国自率阎营罗、魏二将及张安各数千人，大司马郭公维经及侍御姚公奇允亦率所募滇、闽八千人，丁平粤又遣其标兵近四千余人；俱先后列栅城外。余时痴卧诏州山中，会中翰袁公从谔新募沙兵三千人，铨曹龚公棨、兵曹黎公遂球新募水师四千余人，道经俱韶；乃拉余复诣虔。至南安，而万公适有手书致苏相国，以转饷弗给，命余领户、兵两曹事。又粤督解相国以为粤饷牵制颇甚，欲与杨、万二公会题余谏垣以重事权；余力辞之。念二公久在虔劳苦，不可不一返幕中。值新抚叶寇万余人在潭口梗道；七月终，北军掩其无备，万人立溃。余以八月初七间道复入虔，时城外诸营不下四万余人，亦颇锐往思战；万公持重过当，以为必待水师合力乃获万全，诸营未免沮丧。一一而水师久在南安大治战舰；余与王公其宏皆极言水涸，不能行巨舟。然其帅罗明受故海寇巨魁，性桀骜不驯；龚、黎二公又如慈母之奉骄子，惟所欲而已。迟至八月二十后始来；北军闻其舟行透迤，设计截之江上。二十三夜，余与王兵曹、袁中翰巡城，遥望二十里外营火星稀；时漏下三鼓，急叩督师门，请发滇兵接应。督师与龚铨曹皆以余辈为过计，谓罗明受之兵力敌万人，不足虑也。二十四日早，栉沐未竟，即闻水师败北，巨舟八十余皆毁；罗弁遁去，兵士被杀者数百人——北军为所杀者亦数百人。舟中火攻诸具甚繁，费饷巨万，一旦毁烬；督师与龚、黎诸公抚膺悼恸，亦已晚矣。自是虔人丧气，北军益张；遂以二十八日冲破广营诸栅、二十九日冲破滇营诸栅；自是东南城外复无一卒。九月初三日，攻西门，已登月城女墙；督师及杨兵垣、袁中翰力督军士缁城格斗，乃退。初九日，北军遂据南康。滇、广诸兵既溃，人无固志，皆借端引去；吴玉、简龙伦、吴之蕃等又倡迷惑众。督师矫情镇物，且压苦诸军糜饷无庸，乃皆遣之散去，城中仅留汪起龙疲卒三百人，汪国泰、金玉振所收吾吉人四百余，徐日彩新招虔人二百余及郭大司马部下尚留三千余，城外惟涌金门江上有水师后营黄志忠二千余。会在汀州之变，余以为根本大计较急，相国、司马宜引兵迎扈。相国誓与虔存亡，不欲行；司马奉手敕至再，将以九月望行。督师偶有遗言，士民亦不知大体，妄效扳辕，司马乃行行且止；督师又谓司马诸兵不足用，稍稍先遣去，城中益空虚。余与翰垣万公发祥及兵曹王公其宏等复联属乡勇，约各社长会于明伦堂，万公捐金三百金致犒，郭司马捐四百万金，定回环巡城规制；士民乃又稍振。而旧抚参戎谢之良拥众万余在雩都，观望不前；粤西调来狼兵三千人方踰岭，不即至。万兵曹闻南康既陷，亦退守韶州。虔城士民登埤既久，未免暮气难

鼓，然犹勉强支吾；北军未察虚实，不即轻进。至十月初三日后，城内一人缒城出；北军营适有百余骑截路，执而诘之，乃知城守之疏倦可乘，遂逼以前导，由小南门十三号潜踰以入。既入，乃遍告各营，悉众来赴。城内仓卒无备，然督师及杨相国、郭司马、杨兵垣、姚侍御、黎王二兵曹、署郡吴司李、林邑侯及余鼓励乡勇接战，互月胜负。总戎刘天驷率家丁十余人力战，杀北军数人。至初四日黎明，而北军大众悉至；郭司马属余促水师发炮，连遣四十人门皆裂，城遂陷。余自建春门城上归寓，整衣冠以待，自期必死。适西邻火起，余乃引家僮二人登屋以俟；偶有东南风，火不即至。北军纷纷在市上杀人，即余所踞屋下亦惨号四闻。一人登楼搜括，与余对面仅去尺许；往返至再，竟未尝见。有张管队者，从对门小屋上望见余；余即大呼云：『汝勿胡做！我某官、某姓、某名，汝欲杀，即持首级去』！其人自入城来，但见乞怜求活者；矚余张目正色，不觉气夺，汗流如雨，登屋复坠。余反手掖之；且笑语云：『汝辈当兵，何不济乃尔』！其人益心慑。余乃引至一室，命坐而与语；问其所欲，彼不过欲得钱耳。余笑曰：『余死且不避，何以钱为』！命家僮解所袖二十余金与之。其人亦不复问，第强余至营中，且以所乘马假余骑。一路遇北兵，见予冠服依然，皆曰：『汝万军门耶』？予亦谬任之；盖恐其追求督师，不如以予塞责耳。至营中，晤总统副将高进库，予力请就死。高，陕西人，甚质直；反大相敬礼，不啻不忍加诛也——仍命张管队引余宿帐中。时城内纵火；三日后乃息，合郡煨烬。——初三夜三鼓，余方巡城，见天火如雨坠城中；不意其符验甚速如此。城中士民与北军格斗而死者无算，亦有自焚其居者；诸池井积尸几满，皆义士、烈女。督师二妾，率群婢投井中。虔士向皆荷戈临阵，至是多自杀。有庄秀才者，监纪庄以莅之弟也；撞石而死。——其妾泣诉，云已亲见之。袁秀才字汝健者，合门被杀；其女在营向余痛哭。卢乡官合家投池中。兵曹黎公遂球，想亦同死矣。传闻太常彭公期生自缢于章贡台；此公固自持必死者也。

初五日，总统令人引见。至帐中，则兵垣杨又如及胡总戎先在坐。又如所持与余同，大要求其明白一死耳；总统与诸将皆为动容。是日，定议将余与又如解送京师。晚，又引见李总统处，刘季驕总戎暨黄振寰副戎皆在。季驕临别依依，若不敢相近；余语之云：『但置生死度外可耳』。——季驕初四早跃马过余寓，即相约死难；真英杰也。是日，闻杨相国已投水；北军得其冠服为据云。

初六日，又如径至余帐中坐。语移时，复与同过马龙池副戎。马故刘昌平部下，闻余与又如毅然请死，殊为感叹；其供奉又殊有礼。余因与又如劝其以礼葬死事诸公；时在虔文臣杨、郭、万三公外，有翰林兼兵垣万公发祥、太常

卿兼守北道彭公期生、铨曹龚公棻、侍御姚公奇允、兵曹于公斯昌、王公其宏、黎公遂球、任公昂霄、曾公嗣宗、钱公谦亨、户曹林公珽、中翰袁公从谔、刘公孟錡、刘公应泗、郡司李署府事吴公国球、贰府王公明伋、临江司李胡公缜、署县事林公逢春、监纪通判郭宁登、乡绅卢象观、孝廉刘曰佺、南昌孝廉万兴明、楚中孝廉马芝、清江明经杨廷鸿、黄尚实、吉郡明经胡国伟、王所、管声元、戴绂、文学段之辉、朱长应、赖尚佑、南昌文学刘斯镛等数十人；惟余与又如及于兵曹被执，朱文学得脱归。此外，大都不死兵，即死水火耳。刘公孟錡危病，卧建春门郭宅——即余寓，余登屋投火，乃与分手；黎公遂球病，卧西门乡绅卢子占家；龚公棻以坠马病，卧军院前金监纪家；王公其宏东楼督战，被铅弹伤头颅：此则余所知也。

初七日，儿子梦麟晬盘之日；晨起，三揖祝天而已。因忆去岁初生，四弟喜赋一诗；今依韵偶占云：『之子晬盘日，阿翁就槛辰；贡江空寂寞，西岭正嶙峋。保世惟忠孝，委身报圣仁。行行岁晚至，苦节附松筠』！是夜，有一被执者持刀杀北兵，为所觉而死；亦奇矣哉！

初八日，又如过余帐中，因共往马副戎所，留饭；其子颇有意气。是夜，梦至南楼，杨机部老师尚在守城；又梦诵经「鉴周孟威丁彦速吉左冲」数语。时诸帅已草定塘报，押解余等。余因作数字寄家人，托永新胡秀才附往。胡字义者，与安福小童朱魁保皆在高部内，甚敬爱余；各持银钱见赠，且依依不忍别。帐中大小诸卒初见余，皆眈眈相视。余率胸怀与语，彼或拔利刃、挽强弓示武，以冀虚喝；余曰：『我忧汝刃不利耳；利则大是爽快事』！诸卒相谓：『此不怕死忠臣也』！反倍加敬礼；至有擎酒食来饷、持幞被银钱见遗者。大要如醉汉过虎，了无怖畏；虎亦无如之何——然亦见三代直道犹在人心云。

初九日午刻，同黄副戎、刘别驾先登舟；杨又如及范、胡二总戎后至。押解者共数十人，一舟杂沓，苦不必言。夜闻刘别驾谈及义娼祈祈在营中，见其旧交被俘，遂自刎而死；亦侠烈也。

初十日，胡总戎述其儿时三异事：初生，竟是肉毯，举家怪异；剥去数十层，乃见儿啼。及十余岁，以放风筝堕井中。见黄须老人井底对奕，卫者甚众；惊讶彼坠来，捧之出井。又尝读书山中，引众出游，越数武而山石坠下，压死十余人。可见生死前定，固不得自由也。夜泊昆仑滩。

十一日，过万安县；空城而已。泊上溪，夜梦拔剑驱祟。此月作此梦者三，不知何祥。是日，同又如慨叹虔事，因及三老：万公志急身先，清苦绝伦；而自用颇专，与人或忤。杨公节义文章，羽仪当世；而见事稍迟，听言不广。郭公虚公平恕，集思广益；而遴才太滥，驭将太宽。以此三老立朝，必有可观；扶危定倾，实亦未易。此余与王赤友朝夕抚膺者也。

十二日早，同又如诸公坐小洲上栉沐，较舟中如同天堂；舟中视帐中，又如地狱矣。茫茫黑暗，竟不知何时见天日也。夜泊蜀口洲。

十三日早，留蜀口。偶见蒙江王复初亦在北军舟中，向余依依，犹有乡里之谊。家僮如豸自此问道抵舍，临歧恸哭；余笑遣之。午余，秦僧正志至舟中；同行僧澄一，扬州人。因谈及旧万安令梁公于浚死难事，且记其绝命词云：『但知生富贵，谁识死功名！到头成个是，方见古人情』。又自记云：『半生学佛得力，到此撒手悬崖』。盖乙酉九月被执不屈，遂死南昌狱中也。卓哉饮光，遂能如是耶！余于广陵交饮光及郑超宗、宗开先，皆余房师王铁山姻友也；三公并以癸未登第。饮光殉节；超宗以调停高镇兵入城，为同郡乱民寸磔，仅存遗骨数寸。开先初仕中翰，及江南既降，擢为常州太守，又为本郡绅士所劾罢官。三官各作春梦，究竟何如，可发人深省。晚泊泰和；遥揖萧尔器兄弟忠魂，不禁黯然。

十四日，泰和西岸移舟东岸，守者命余辈易一大舟行；不数武，嫌其迟滞不前，复挈余等还故舟。行止不能自如，一听之所为而已。夜泊龙门山下；念我茂远，真过去仙也。茂远尊人萧次公先生，古谊笃挚；命一僧相闻，数语而别。复遣之驰候郡中，竟不得再晤。是夜，风雨大作，舟次苦甚。

十五日，晨起，风雨不得行。食后，守者强舟子行，泊花石滩

十六日，过吉安；遣人视旧宅，已为兵毁，亲友无一人在市上者。同又如望拜文山祠。夜泊白沙驿。

十七日五鼓，发白沙；过元潭、龙洲，皆不能一眺，付之梦想而已。夜泊仁和市。

十八日，风雨大作，势不能行；守者强之行，波涛汹涌，听之耳。过新涂县，下午五里，泊舟。五鼓，乘月抵漳树镇。

十九日，过丰城县，泊高■〈汙义〉。闻姜燕及年伯尚在里，居然不能通一字也。又如明「易」理，在舟每日筮一卦；是日以后，反多吉卜。

二十日，泊河泊所。北风厉甚，守者复强舟子行。余辈一身似叶，刀兵、水火作平等观；但笑彼悍竖耳。

二十一日五鼓，复冒险行。晚至省城，宿广润门外姚君甫家。是夜，三总戎及刘别驾皆流涕，恳余与又如稍以和平自全，且勿累及同事。又如与余云：『生死自有定数，亦各有定数；岂能想来！若我两人视死如归，岂能乞怜求活耶！』五鼓，作字与家人决；并此录及玉簪一枝，付邑人欧叔重持归。簪故先君所遗，故以之贻麟儿耳。

二十二日微明，即引诣金督府衙前，值吴按君以武闱较士未得会审，乃复放归寓处。守者贯以铁索，诸公殊以为苦；余举「风吹枷锁」之句，与又如大

笑。市人皆以为不识生死，聚观者如堵；闻知是余与又如，咸唏嘘感叹。新孝廉一人、诸生十数人，向余流连不忍去。又有张椽者，告余以刘平田在章门；午余约晤，相对凄然。因极力为余求生，且捐行货，购杉材以备与又如及同事五人不测；又预措一舟，为余返棹计：此真今人所难也。

二十三日，会审于乐安王府旧第。刘别驾先陈削发求降，三总戎亦哀词投诚。余与又如誓死不屈膝，惟直陈国破家亡，自分当死。而当事宽喻甚至，竟不见杀——余与又如因叹得死之难。前者，兵曹于公斯昌、总戎刘公天驷、副戎汪公起龙皆以十九日见杀；余辈舟行阻风，故不前耳。二十二日夜，余梦北斗旋转；岂真生死上关星文耶！

二十六日，附平田舟以归。是夜，梦关将军骑一巨鱼，自池中飞升；余遥望泣拜，以恢复大事默祷：亦异梦也。

自跋

忠诚府丙戌十月四日之事，余辈捍御无方，宜咎人而不咎天也。被执在槛，随笔实录，自附信史。同事诸公，或存、或亡，幽明可质，当以余为古之遗直。命名曰「仿指南录」，庶几对文山而无愧云。

是岁十月即望，安福范康生切轩父识。

十一月初七日，返螺川。次早，即入西昌平山中；距家五百里，不敢相闻。越数日，家僮乃至；四弟寄柬云：自余被释归家，里中过有责望；仿悠之口，铄金泐石，且有效王梅边生祭丞相者。余甚感且愧之，因再取是编自讼。嗟乎！余不入粤而入虔，辞谏垣而甘受械系；此非必欲死者哉！幸而不死，以黄冠归故里；古之人有言矣。是编具在，千载而下自有定论。若夫「不知我」之诟，余亦何忍置喙！烈媛见齿，为卖笑者反唇；岂复与之争别贞淫乎！

十一月二十六日，切轩氏又志。